

潮州三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潮州三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18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定于 2015 年 9 月 7 日以现场投票、网络投票和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潮州市凤塘三环工业城公司会议室。

3、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 年 9 月 7 日（星期一）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5 年 9 月 7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5 年 9 月 6 日下午 15:00 至 2015 年 9 月 7 日下午 15:00。

4、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和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委托独立董事投票的操作方式请见《潮州三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报告书》。

5、参加会议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独立董事征集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5 年 8 月 31 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 15:00 交易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不能亲自出席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一），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相关人员。

二、本次会议审议事项

1、逐项审议《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1.1 实施激励计划的目的；

1.2 本激励计划的管理机构；

1.3 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和范围；

1.4 本激励计划具体内容；

1.5 本激励计划实施、授予及解锁程序；

1.6 公司、激励对象各自的权利义务；

1.7 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

1.8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原则。

2、审议《关于制定〈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分别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十九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所有议案需以特别决议通过，议案一应逐项表决。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5 年 9 月 2 日上午 9:00-11:00，下午 14:00-17:00。

2、登记地点：广东省潮州市南较路 45 号（公司原址）。

3、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等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授权委托书进行登记。

(2)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法人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代理人身份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法人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前述资料复印件均需加盖法人股东公章。

(3) 股东也可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以到达公司时间、信函以接收地邮戳为准。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请携带上述证件于会前半个小时到会场办理参会手续。

(4) 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四、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操作流程见附件二。

五、其他事项

- 1、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 2、出席会议的股东凭本人身份证于 2015 年 9 月 7 日下午 14:00 到南较路 45 号集中，乘车往三环工业城参加会议。

3、本次股东大会联系人：吴晓淳

电话：0768-6850192

传真：0768-6850193

六、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十一次会议决议

附件一：《潮州三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二：《潮州三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特此公告。

潮州三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8月18日

附件一：

潮州三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潮州三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代表本人/本公司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进行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人/本公司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议案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逐项审议《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1.1	实施激励计划的目的；			
1.2	本激励计划的管理机构；			
1.3	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和范围；			
1.4	本激励计划具体内容；			
1.5	本激励计划实施、授予及解锁程序；			
1.6	公司、激励对象各自的权利义务；			
1.7	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			
1.8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原则。			
2	审议《关于制定〈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特别说明：对每一议案均设“同意”、“反对”、“弃权”三个选项，投票时请在表决意见对应栏中打“√”，对同一议案，只能在一处打“√”，多选或漏选均视为弃权。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备注：

- 1、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 2、打印或复印本委托书均有效；法人股东委托须加盖公章。

附件二：

潮州三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投票代码：365408

2、投票简称：三环投票

3、投票时间：2015年9月7日的股市交易时间，即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三环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 进行投票时买卖双方应选择“买入”；

(2)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 元代表总议案，1.00 元代表议案一，2.00 元代表议案二，依此类推。对于议案一中有多个需表决的子议案，1.00元代表对议案一中全部子议案进行表决，1.01元代表议案1.1，1.02 元代表议案1.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本次会议下述所有议案	100
议案一	逐项审议《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1.00
1.1	实施激励计划的目的；	1.01
1.2	本激励计划的管理机构；	1.02
1.3	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和范围；	1.03
1.4	本激励计划具体内容；	1.04

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1.5	本激励计划实施、授予及解锁程序；	1.05
1.6	公司、激励对象各自的权利义务；	1.06
1.7	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	1.07
1.8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原则。	1.08
议案二	审议《关于制定〈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2.00
议案三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3.00

备注：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3) 输入委托股数：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选举票数，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种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对应委托数量	1股	2股	3股

(4) 在股东大会审议多个议案的情况下，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包括议案的子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6) 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深交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5年9月6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

2015年9月7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为：

(1) 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投资者登陆深交所网站（网址：<http://www.szse.cn>）、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或其它相关系统开设“深交所密码服务专区”，进行服务密码的申请。投资者申请服务密码，须先在“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再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激活服务密码。

投资者在“密码服务专区”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果注册成功，系统将返回一个校验号码。校验号码的有效期为七日。

投资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激活服务密码，比照新股申购业务操作，申报规定如下：买入“369999”证券，证券简称为“密码服务”；“申购价格”项填写1.00元；“申购数量”项填写网络注册返回的校验号码。服务密码可在申报五分钟后成功激活。

(2)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交所认证中心（网址：<http://ca.szse.cn>）申请数字证书。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系统进行投票。

(1) 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潮州三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2) 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录”，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数字证书登录。

(3) 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 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的，某一股东仅对本次会议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